

博雅集林——史學 ①

清乾嘉道時期民間秘密宗教 醫療傳教活動之研究

邱麗娟 ◎著

新文豐出版公司

清乾嘉道時期民間祕密宗教
醫療傳教活動之研究

本書嘗試透過清代官方檔案、文集、教派寶卷等資料，結合歷史學、宗教與醫療人類學等知識，討論清代民間秘密宗教盛行於底層社會，與其以治病為傳教手段有密切關係。教派內運用的醫療方法頗多，諸如針灸按摩之類的中醫術，以及偏向宗教性療法諸如誦念經卷、畫符念咒、坐功運使氣、飲用茶水、跪香祈禱等。由於其醫療活動具求醫稱便、療程簡易、費用省簡、尚具療效等益處，故吸引許多民眾向其求醫、進而拜師習教，對教派擴展頗具影響。



新文堂

ISBN 978-957-17-2110-1



9 789571 721101

81000518(平)

博雅集林 · 史學 1

清乾嘉道時期民間秘密
宗教醫療傳教活動之研究

邱麗娟 著

新文豐出版公司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清乾嘉道時期民間秘密宗教醫療傳教活動之研究／
邱麗娟著。—初版。—臺北市：新文豐，
民 100.06
面； 公分
參考書目：面（博雅集林·史學；1）
ISBN 978-957-17-2110-1（平裝）
1. 祕密宗教 2. 民間信仰 3. 宗教療法 4. 清代

271.9

99001328

博雅集林·史學 1

清乾嘉道時期民間秘密宗教醫療傳教活動之研究

作 者 邱 麗 娟

發 行 人 高 本 劍

責 任 編 輯 曾 小 瓔

出 版 者 新文豐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總公司)臺北市萬華區雙園街 96 號

Tel: (02)2306-4629 Fax: (02)2302-3870

(業務部)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一段 20 號 8 樓

Tel: (02)2341-5293 Fax: (02)2356-8076

郵政劃撥 新文豐出版公司 01004426

電 腦 排 版 柏羽電腦排版有限公司

印 刷 東陞美術印刷有限公司

出 版 期 日 2011 (民 99) 年 6 月 初版

基 价 平裝 **8.4** 元

版 權 所 有 · 翻 印 必 究 (Printed in Taiwan)

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 0649 號

ISBN 978-957-17-2110-1 (平裝) 81000518 (平)

<http://www.swfc.com.tw> e-mail: swfc@swfc.com.tw

凡有缺頁或破損者，請寄回更換

自序

2000年初筆者以《設教興財：清乾嘉道時期民間秘密宗教經費之研究》論文獲博士學位後，基於諸位師長訓勉，一則嘗試從事獨立研究，二則持續關注民間秘密宗教內部醫療活動的議題。往後十年內，筆者念念在茲宗教與醫療的關連性，藉由史料與論著的閱讀、前人研究的啟發，甚至來自家人因車禍病重而訴諸宗教醫療感受，試圖以寫專書形式，對此議題做較深入了解。

本書寫作期間，曾獲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經費補助，其名稱「清乾嘉道時期民間秘密宗教民俗醫療之研究」(NSC-90-2411-H-024-004)，日後則依研究子題逐年撰寫論文發表。因此，本書是筆者十年內研究作品修改、增補集結而成，故其諸多章節原貌，曾以論文形式發表於以下各學術期刊：

第二章的原文：〈清乾隆至道光年間民間秘密宗教的醫者研究〉，《臺灣師大歷史學報》，第37期（2007）；〈清代民間秘密宗教的醫療活動：以病患求醫、入教為中心〉，《臺灣師大歷史學報》，第38期（2007）。

第三章的原文：〈清代民間秘密宗教的誦經療法〉，《人文研究學報》（臺南大學），40：1（2006）；〈畫符念咒：清代民間秘密宗教的符咒療法〉，《人文研究學報》（臺南大學），40：2（2006）。

第四章的原文：〈以茶治病：清代中期紅陽教的茶療法〉，

《南大學報》(人文與社會類), 39: 2 (2005); 〈清代民間秘密宗教的氣功療法與教派傳佈〉, 《人文研究學報》(臺南大學), 41: 2 (2007); 〈清代一炷香教的跪香療法〉, 《輔仁宗教研究》, 第 15 期 (2007)。

第六章的原文：〈清代官方對民間秘密宗教醫療傳教活動的審理——以乾嘉道時期為例〉, 《興大歷史學報》, 第 21 期 (2009)。

上述論文發表後, 筆者仍持續參閱其他學者的論著, 修改相關內容, 並增補相關史料。尤其是近年大陸方面將重要檔案資料出版, 如祝慶祺等編, 《刑案匯覽三編》(北京: 北京古籍出版社, 2004); 劉子揚、張莉編, 《清廷查辦秘密社會案》(北京: 線裝書局, 2006) 等, 以充實本書的史料依據。

這些論文與專書寫作過程中, 筆者內心十分感謝一些不具名審查人提供寶貴意見, 倘於論述的縝密。尤其要感謝新文豐出版社聘請的兩位匿名審查學者, 以及筆者服務學校聘請的幾位外審教授, 他們細心審閱全書, 提供諸多的指正與建議, 諸如指正內容論述的盲點與缺失、提供史料來源、介紹最新研究作品訊息等, 皆使筆者獲益良多, 謹致最深謝意。再者, 筆者也要感謝指導教授莊吉發老師多年來的教誨與鼓勵, 他矻矻不倦、樂此不疲的研究精神, 實令人敬佩與學習。本書出版過程, 則要非常感謝新文豐出版社曾小瓊小姐的細心、耐心地處理諸多出版事宜。最後, 謹以此書獻給敬愛的雙親、老師們與諸多好友、同事, 感謝他們的支持與鼓勵, 使得筆者在研究與教學之路, 過著充實、愉快與溫暖的生活。

目 次

自序	i
第一章 緒論	1
一、研究緣起	1
二、研究回顧	6
三、研究主旨與方法	17
第二章 民間秘密宗教醫者類型與醫患關係建立	19
第一節 早期教祖「以醫傳教」的先例	19
第二節 醫者的類型	27
第三節 醫者的習醫方式	51
第四節 醫者與患者接觸的途徑	65
第三章 民間秘密宗教的醫療方法（一）	89
第一節 誦經療法	89
第二節 符咒療法	116
第四章 民間秘密宗教的醫療方法（二）	149
第一節 氣功療法	149

第二節 茶療法：以紅陽教為例	177
第三節 跪香療法：以一炷香教為例	192
第五章 民間秘密宗教的醫療活動與教派發展	207
第一節 行醫與傳教的結合	207
第二節 行醫傳教目的及其經濟利益	237
第六章 清廷對民間秘密宗教醫療傳教活動的審理 ·	257
第一節 清廷的禁教律例	257
第二節 清廷對醫療活動的批評	278
第三節 清廷對醫療傳教活動的審理	290
第七章 結論	317
主要參考書目	323

圖表目次

表 2-2-1	民間秘密宗教師父醫療背景	39
表 2-4-1	患者疾病種類統計表	66
表 2-4-2	患者求治秘密教派師父的案例	85
表 3-1-1	清代秘密宗教誦經療法的案例	112
表 3-2-1	清代秘密宗教符咒療法的案例	143
表 4-1-1	清代秘密宗教師父陳述氣功功效案例	173
表 4-2-1	紅陽教茶療法的案例	190
表 4-3-1	一炷香教跪香療法案例	203
表 5-1-1	清代民間秘密宗教患者入教案例	230
表 5-2-1	乾隆年間三元教首牛三花拉收取醫療酬金	248
表 6-1-1	清代〈禁止師巫邪術〉律例修訂表	266
表 6-3-1	清代官方對民間秘密宗教醫療傳教活動的審理案例	310
圖 3-2-1	秘密教派使用的符咒《五公救劫經》內附靈符	142

第一章

緒論

一、研究緣起

明清時期民間祕密宗教發展迅速，這類型的新興教派崛起於明末、盛行於清代，廣受平民百姓，甚至若干上層階級人士信奉。¹ 所謂民間秘密宗教係源自傳統民間的信仰，雜揉且簡化儒釋道等正統宗教的思想，吸收其他宗教的教義、儀式，多數以信奉無生老母為最至高神明，² 其教內成員以在家信眾為主體，平日吃齋修行、聚會誦經，希冀解除現世苦難，追求未來福祉。³ 由於有些民間教派的教義、修持及儀式方式較明確

¹ 有關清代民間秘密發展的著作，可參閱馬西沙、韓秉方，《中國民間宗教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樸又起，《中國民間秘密宗教》（臺北：南天書局，1996）；蔡少卿王編，《中國秘密社會概觀》（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8）；路遙，《山東民間秘密教門》（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2000），莊吉發，《真空家鄉：清代民間秘密宗教史研究》（臺北：又史哲出版社，2002），曹新宇、宋軍、鮑齊，《中國秘密社會》，第3卷（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2）；秦寶琦，《中國秘密社會新論——秦寶琦自選集》（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6）。

² 有關無生老母信仰的形成與特色，可參閱宋光宇，〈試論「無生老母」宗教信仰的一些特質〉，《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52 3（1981），宋光宇，〈生命原起與無生老母信仰的形成〉，《亞洲研究》，2009：2。

³ 佛教對於民間秘密宗教的思想、修持可說是影響最為深遠的教派，參見

可行，又能提供多元性社會功能，⁴ 故其教勢在社會各階層快速發展、流佈。⁵

清代民間秘密宗教沿承明代教派形式，並創新衍化，因此教派林立，名目多達一、二百餘種，⁶ 發展益形蓬勃。這些教派彼此間盤根錯節，枝幹互生，混雜融合，有時為避免官方注意，時將教名更動。⁷ 如羅教包含老官齋教、龍華會、先天教、大乘門、三乘教、無爲教、一字教、四維教等教名；八卦教包括五葷道、收元教、清水教、天理教、九宮教等教名。以其淵源而論，有些直接承續明代教派，如羅教、黃天教、紅陽教、聞香教、西大乘教、龍門教等，有些則創於清代，如八卦教、天理教、白陽教等⁸。其活動範圍甚廣，幾遍及全國各地，遠

Robert P. Weller, "Sectarian Religion and Political Action in China," *Modern China* 8 : 4(1982), pp.477.

⁴ 莊吉發，〈清代民間宗教的源流及其社會功能〉，《大陸雜誌》，80：2（1991），頁4-13。

⁵ 學者常以大、小傳統概念區分中國的「精英」與「庶民」宗教，各有不同的文化範疇，民間秘密宗教則普遍為基層百姓信仰，參見 Catherine Bell, "Religion and Chinese Culture: Toward an Assessment of "Popular Religion", " *History of Religion* 29 : 1(1989), pp.35-36.

⁶ 澤田瑞穗，《校注破邪詳辯》（東京：道教刊行會，1972），頁253-255；劉子揚，〈清代祕密宗教檔案史料概述〉，《歷史檔案》，1986：3，頁127-128；莊吉發，〈從取締民間秘密宗教律的修訂看清代的政教關係〉，收入於《第二屆中國政教關係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淡江大學，1991），頁257。

⁷ 官方對這些秘密教派的來歷並不清楚，經常以「白蓮教」的教名統稱之，參見 B. J. ter Haar, *The White Lotus Teaching in Chinese Religious History* (Leiden: E. J. Brill, 1992), pp.247-250.

⁸ 白陽教並非固定的教派，每隔時日即於各地出現以白陽教為教名的教

至黑龍江、新疆等邊地，而主要大本營則在華北地區。⁹

然而，清廷基於鞏固政權與維護社會風氣考量，將這類型民間教派視之為「邪教」、「左道異端」，而時加打壓、查禁，遂被學者冠以「秘密宗教」稱呼。但因其具頑強韌性與生命力，即使官方瓦解其組織，將教首與教徒斬首或流放，其餘緒仍力求鞏固領導核心，或更改教名另謀發展，以致諸多教派芟而復生、絕地再起，官方難以完全禁絕。

根據相關檔案記載，民間秘密宗教廣為平民百姓接受緣由之一，與其教首或師父以醫療為傳教方式有密切關連，許多患者因向其求醫而拜師入教。¹⁰秘密教派以醫傳教情形亦引起官方注意，如乾隆 4 年（1739），兵部右侍郎雅爾圖奏稱：「湖廣、山東、河南等省，常有邪教之事。豫民尤愚而易誘，每有游棍僧道，假挾治病符咒諸邪術，以行醫之名，或指稱燒香禮斗，拜懺念經，求福免災為詞，哄勸鄉民，歸依其教，輾轉糾集多

派，參見澤田瑞穗，〈道光白陽教始末〉，《東方學論集》，第 1 輯（1954），頁 155-156。

⁹ 華北地區是清代秘密教派最活躍，同時亦是反叛政府最密集的地方，參見 Elizabeth J. Perry, *Rebels and Revolutionaries in North China, 1845-1945*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0), pp.1-9；王爾敏，〈祕密宗教與祕密會社之生態環境與社會功能〉，《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 10 期（1981），頁 35；野口鐵郎，《明代白蓮教史の研究》（東京：雄山閣出版社，1986），頁 269-274；Susan Naquin and Rawski Evelyn S., *Chinese Society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7), pp.135；周忠祥，〈中國民間教門與教門文化（二）〉，《科學與無神論》，2008：5，頁 47。

¹⁰ 佐佐木衛，《中國民眾の社會と秩序》（東京：東方書店，1993），頁 133-134。

人。」¹¹ 另嘉慶年間，川陝楚白蓮教內部人士常以符咒治病引人入教，據陝西按察使嚴如煜在《三省邊防備覽》所云：「白蓮教託彌勒佛降世，既持齋咒，兼用符籙或天行疾疫治以符籙，偶爾痊可，信從漸多。」¹²

此外，筆者曾嘗試歸納清代乾隆、嘉慶、道光三朝秘密教派師父從事行業，發現在 62 位師父中有 17 位是從事賣藥行醫工作，約佔全數的 27%，¹³ 說明其具療術而為人治病情形頗為普遍，可發揮其宗教領袖魅力，吸引患者入教。¹⁴ 當他們穿梭往來於各城鄉間替人醫病療傷，適時地治癒患者身心疾苦時，可讓其體認宗教的神奇力量而心生信服入教，擴大教派組織。

然而，必須追問的是由於傳統中國社會的醫療體系處於多元化、甚至相互競爭狀態，¹⁵ 這其間包含各類型醫者，諸如宮

¹¹ 《大清高宗純皇帝實錄》（臺北：華聯出版社，1964），卷 107，乾隆 4 年 12 月壬辰。

¹² （清）嚴如煜，《三省邊防備覽》（揚州：江蘇古籍刻印社，1991），據清道光刻本影印，卷 12，頁 42。

¹³ 邱麗娟，《設教興財：清乾嘉道時期民間秘密宗教經費之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博士論文（2000），頁 95-100。

¹⁴ 邱麗娟，〈清乾嘉道時期民間秘密宗教教首傳教活動之研究〉，《臺南師院學報》，第 34 期（2001），頁 318。

¹⁵ 林富士，〈中國的「巫醫」傳統〉（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主辦，「從醫療看中國史學術研討會」論文，2005），頁 54；祝平一，〈明、清之際江南地區的醫病關係〉（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主辦，「從醫療看中國史學術研討會」論文，2005），頁 10-13；Paul U. Unschuld, *Medical Ethics in Imperial Chin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9), pp.20-21. 另值得注意的是在清代前期天主教的傳教士亦注意醫療活動對傳教發

廷太醫、坐堂中醫生、儒醫、道醫、僧醫、巫醫、鈴醫、江湖郎中等，不一而止，各有不同的服務對象與功能。¹⁶ 那麼令人感到好奇的是，究竟秘密教派師父如何扮演醫者角色？其又有何能耐足以吸引民眾的求治？是其本身的宗教領袖魅力抑是其醫術高明所致？究竟其本身的醫療背景、治病方式、過程與療效具哪些特點，教派的教義與儀式如何發揮治病功能，而能夠與上述各式醫者類型形成醫療市場的區隔？另以其醫傳教的心態，及宗教醫療活動對教派發展產生何種程度的影響情形皆值得探究。

再者，如從患者角度視之，則須對其時代背景、患病狀況、醫療環境、求醫管道與動機做考察。究竟他們是出自仰慕秘密教派師父的醫術、經濟與醫療條件考量，抑是隨機臨時求醫？本身對醫療者是否具忠誠度？患者與治病師父在醫療活動前後，其彼此間的關係有何轉變？他們是否對秘密教派的教義與性質認知清楚才參與教派，抑是礙於時勢所趨而勉強入教？上述各項議題皆值得深入考察，以探究秘密教派的醫療特點及其教勢發展脈絡。本書研究目的是探討清代民間秘密宗教的醫療

展的重要性，亦積極在民間社會與各式宗教競爭醫療空間，參見張先清〈疾病的隱喻：清前期天主教傳播中的醫療文化〉，《中山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8：4，頁 108-111。

¹⁶ 熊秉真，《幼幼——傳統中國的襁褓之道》（臺北：聯經出版社，1995），頁 18-21；王善慶，《民間醫俗》（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1999），頁 4-17；王文景，〈明代的儒醫〉，《通識教育年刊（中國醫藥學院）》，第 4 期（2002），頁 51-53；祝平一，同前文，頁 10；楊念群，《再造“病人”——中西醫衝突下的空間政治（1832-1985）》（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6），頁 228。

活動內涵與性質、醫患關係間的建立與互動情形、醫療活動對教派發展的影響程度，以做為探討其教派發展深植底層社會的重要面向。

二、研究回顧

目前學界有關清代民間秘密宗教醫療活動的討論漸有觸及，從早期概括性介紹，擴展為今日專題性論述，說明此領域不斷有研究成果累積。茲試將學者研究情形分述介紹：

（一）概論性介紹

莊吉發於 1991 年發表的〈清代民間的源流及其社會功能〉，可說是學界首次對秘密教派醫療活動較完整介紹，具開拓性貢獻。他認為秘密教派師父以民俗醫療方式為下層社會貧苦大眾治病，解決其身心方面的痛苦，具正面社會功能。他歸結這些民俗療法包括以茶葉治病、針灸按摩、坐功運氣、念誦經咒等，患者抱著「消災除病」心態，在師父指引下，透過向神明禱祝、誦經、念咒的宗教儀式，以及坐功運氣的修持，使其身心得到慰藉與抒解，而能產生具神力的治療效果。¹⁷ 莊氏從功能派角度，指出秘密教派多元性的醫療方式，為平民百姓提供簡單、便捷的醫療管道。不過，該文旨在討論其療法及療效，但對當時醫療環境與體系、治病師父醫療知識、乃至教派傳播影響情形則較少著墨。¹⁸

¹⁷ 莊吉發，〈清代民間宗教的源流及其社會功能〉，《大陸雜誌》，80：2（1991），頁 52-59。

¹⁸ 莊吉發另濃縮此文內容以短文形式發表，言簡意賅地介紹秘密教派的各類療法，參見莊吉發，〈「真空家鄉，無生父母」——民間秘密宗教的社

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生洪美華在 1992 年的碩士論文——《清代民間祕密宗教中的婦女》中，亦略述秘密教派內女教徒入教主因與醫療活動有密切關連。她認為由於其若干民俗療法因過程省簡，可免除婦女求治時的不便，頗能吸引其求治與入教。¹⁹ 洪美華的論述強化秘密教派的醫療活動對底層婦女的影響力，不過，可能礙於檔案內容所限，洪美華僅述婦女求治現象，但對其病況及醫療過程則較缺乏具體說明。

馬西沙、韓秉方 1992 年合著《中國民間宗教史》，曾詳細地介紹諸多清代民間秘密教派發展，同時約略、零星地提及若干教派的醫療活動，諸如三一教、弘陽教、龍天教、混元教等為人治病情形。馬、韓氏認為秘密教派師父以為人治病為手段，可吸引眾多教徒入教，尤其是明代三一教教首林兆恩以艮背療法（即氣功療法），或是紅陽教以誦經、茶葉為人治病即是兩個顯例。²⁰ 至於龍天教以巫祝法為人祈禱治病、混元教師父樊明德則以誦經方式為人治病。²¹ 馬、韓氏著作雖對秘密教派的治病情形雖未詳述，但肯定其醫療活動對民眾具吸引力。

侯杰、范麗珠在 1994 年專書《中國民眾宗教意識》的部份章節中，引述若干秘密教派師父為人治病案例，說明他們因

會功能》，《歷史月刊》，第 86 期（1995），頁 50-55；莊吉發，〈民俗療法——民間秘密宗教的社會功能〉，收入氏著，《清史講議》（臺北：實學社，2002），頁 1641-76。

¹⁹ 洪美華，《清代民間祕密宗教中的婦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2），頁 130。

²⁰ 馬西沙、韓秉方，同前書，頁 517-518、737-739。

²¹ 馬西沙、韓秉方，同前書，頁 699-700、1286。

掌握若干治病方法，佐以類似巫術的神秘手段，可增進患者對感通神明的信任，而加入其教派。²² 基本上，侯、范氏兩人對秘密教派的醫療活動持較為負面看法，認為醫療僅是其教派師父引人入教的手段而已，但其觀點卻忽略其治病行徑對民眾具需求性，故其論述未盡公允。

孔祥濤在 1998 年的論文〈清代民間秘密宗教的社會功能〉，闡述秘密教派對下層社會提供七大項功能（諸如心理安慰、娛樂、社交、濟助等），亦包括治病功能。孔氏在本文中簡略舉證諸如紅陽教、三元教、先天教等教首為人治病情形。²³ 然而，由於孔氏對有關秘密教派治病行為的論述僅兩段內容而已，並無法對此議題做更全面性探討。

莊吉發另於 2002 年專書《真空家鄉：清代民間秘密宗教史研究》，以「民俗醫療的特徵」為子題，就前述 1991 年論文基礎，擴大論述秘密教派的醫療活動。莊氏將其醫療行為視之為民俗醫療，稱為「社會文化治療」，認為此療法對精神心理方面的病人，或功能性慢性疾病患者頗具作用。莊氏整理相關檔案資料，歸結羅教、紅陽教教徒入教緣由，多與其請求醫治或是希冀消災獲福有關，說明秘密教派為民眾提供醫療管道，使患者產生習教意願。綜觀此節內容，莊吉發對秘密教派醫療活動做更深入闡述，不過，可能因相關案例頗多緣故，莊氏對各式療法敘述稍嫌零散，且對秘密教派師父如何勸誘患者入教

²² 侯杰、范麗珠，《中國民眾宗教意識》（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4），頁 331-333。

²³ 孔祥濤，〈清代民間秘密宗教的社會功能〉，收入於蔡少卿主編，《中國秘密社會概觀》（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8），頁 242-243。